

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 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使用自有资金支付部分募投项目所需部分款项，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划转款项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公司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均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925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5,501,745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18.18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372,621,724.10元，扣除含税承销保荐费人民币130,948,112.48元（其中不含税承销保荐费人民币123,535,955.17元，增值税人民币7,412,157.31元），实际收到募集资金人民币1,241,673,611.62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8月12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2年8月12日出具了“毕马威华振验字第2201182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相关内容及本次募集资金实际情况，在扣除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发行费用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投资项目及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1	程序化广告平台升级项目	89,207.80	89,207.80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5,000.00	15,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20,000.00
合计		124,207.80	124,207.80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投资进度 (%)
1	程序化广告平台升级项目	89,207.80	33,327.94	37.36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5,000.00	8,404.89	56.03
3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20,003.27	100.02
合计		124,207.80	61,736.09	-

注：上述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三、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原因

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根据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原则，全部支出原则上均应从募集资金专户直接支付划转，但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存在需要使用部分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置换的情形，主要原因如下：

（一）公司募投项目在实施过程中需要支付人员工资、奖金等薪酬费用。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的规定，基本存款账户是存款人的主办账户，存款人日常经营活动的资金收付及其工资、奖金发放应通过该账户办理，以募集资金专户直接支付募投项目涉及的人员薪酬，会出现公司通过不同账户支付人员薪酬的情况，不符合银行相关规定的要求。

（二）根据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及税金等征收机关的要求，社保费用、公积金费用的汇缴及各项税费的缴纳等均通过银行托收的方式进行，通过多个银行

账户支付的可操作性较差。

(三) 募投项目实施涉及的服务器租金支出，支出频繁且零碎，若由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直接支付该等费用会出现大量小额零星支付的情况，不便于募集资金的日常管理和账户操作，将会影响项目的建设和运营效率。

为提高运营管理效率，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推进，公司计划在募投项目的实施期间，根据实际需要并经相关审批后，预先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划转款项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

四、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操作流程

(一) 公司业务部门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情况提交付款申请，经公司规定的审批程序逐级审核，财务部门根据审批通过的付款申请单，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款项支付。

(二) 公司财务部门定期统计以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的款项，经公司规定的内部募集资金使用流程审批后，由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将以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的款项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公司（含子公司）自有资金账户。

(三) 公司财务部门建立自有资金置换募集资金款项的台账，台账应逐笔记载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转入自有资金存款账户交易的时间、金额等信息，并定期汇总通知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四) 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有权对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的情况进行监督，可以定期或不定期对公司采取现场核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监督权，公司和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应当配合保荐机构的核查与问询。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的具体情况，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能够有效保证募投项目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 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4月24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

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的情况下，预先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划转款项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制定了相应的操作流程，能够有效保证募投项目的正常开展，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七、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是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客观需求做出的安排，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保荐机构对本次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3、《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自有

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